

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	國立東華大學 資訊工 程學系資工組		統一入學測驗篩選		指定項目甄試(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)							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				
			第一階段		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											
			科目	篩選 倍率	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	指定項目	最低 得分	滿分	占總 成績 比例	在學 業 成績	證照或 得獎加 分	順序	科目 / 項目			
招生群(類 別)	04 電機與電子群資電類		成績處理方式	國文	--	x1.50倍	合占 總 成績 比 例50%	備審資料審查	--	100	40%	先乘 以 個 人 加 權 再 乘10%	不 予 加 分	1	統測科目專業二	
校系科組學 程代碼	718001			英文	10	x2.00倍		--	--	--	--			2	統測科目數學	
考生身分	招生名額	預計甄試人數		數學	5	x2.00倍		--	--	--	--			3	統測科目英文	
一般考生	1	3		專業一	--	x1.00倍		--	--	--	--			4	統測總級分	
低收入或中低收入 戶考生	0	0		專業二	--	x2.00倍		--	--	--	--			5	備審資料審查	
原住民考生	0	0		總級分	3	--		--	--	--	--			6	--	
離島考生	0	--														
指定項目甄試收費	500元			備審資料	必繳資料	專題製作學習成果										
備審資料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	110.6.8 (二) 22:00 止		選繳資料		自傳及讀書計畫											
公告第二階段甄試名單 並寄發複試通知日期	--		選繳資料		競賽獲獎或證照證明											
甄試日期	--		選繳資料		外語能力證明											
公告甄選總成績日 期	110.6.23 (三) 10:00 前		選繳資料		其他學習〈作品〉成果											
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	110.6.25 (五) 12:00 止		選繳資料		其他有利審查文件											
公告正(備)取生名單 日期	110.6.29 (二) 10:00 起		特別條件	不要求				參考條件	不要求							
正(備)取生名單 複查截止日期	110.7.1 (四) 12:00 止															
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	110.7.13 (二) 12:00 止															
備審資料 繳交(上傳)說明	1. 備審資料上傳後如未完成確認之考生，不得參加指定項目甄試。 2. 已上傳完成確認之備審資料，本校一律不受理任何形式的更換資料及補件。															
指定項目 甄試說明	備審資料審查評分標準：專題製作學習成果30%、其餘項目70%。															
離島考生縣市別限制																
備註	1. 本系強調理論與實務並重，鼓勵學生勇於創新，高品質的教研水準，通過國際工程及科技教育認證和高等教育評鑑。近年來更積極進行國際化，吸引二十多個國家的外籍生與本籍生共同學習，激盪出跨文化交流的火花。 2. 本校學士班學生須於規定修業年限內修畢所屬學系之應修學分，另需通過英語畢業檢定標準、達成相當等級（或更高等級）之程式設計能力畢業標準及跨域自主學習認證（含服務學習）等要求，方得畢業。 3. 聯絡電話：03-8905016；網址：http://www.csie.ndhu.edu.tw；Email：ama@gms.ndhu.edu.tw。															

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	國立東華大學 電機工 程學系		統一入學測驗篩選		指定項目甄試(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)							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			
			第一階段		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										
			科目	篩選 倍率	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	指定項目	最低 得分	滿分	占總 成績 比例	在校 學業 成績	證照或 得獎加 分	順序	科目 / 項目		
招生群(類 別)	04 電機與電子群資電類		成績處理方式	國文	--	--	合占 總成 績比 例40%	備審資料審查	--	100	50%	先乘 以個 人加 權值 再 乘10%	依加 分標 準	1	統測科目專業一
校系科組學 程代碼	718002				英文	--		--	--	--	--			2	統測科目專業二
考生身分	招生名額	預計甄試人數			數學	3		--	--	--	--			3	統測科目數學
一般考生	2	6			專業一	10		x1.00倍	--	--	--			4	統測總級分
低收入或中低收入 戶考生	0	0			專業二	10		x1.00倍	--	--	--			5	備審資料審查
原住民考生	0	0			總級分	--		--	--	--	--			6	--
離島考生	0	--													
指定項目甄試收費	500元		備審資料	必繳資料	專題製作學習成果										
備審資料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	110.6.8 (二) 22:00 止			必繳資料	自傳及讀書計畫										
公告第二階段甄試名單 並寄發複試通知日期	--			選繳資料	競賽獲獎或證照證明										
甄試日期	--			選繳資料	其他有利審查文件										
公告甄選總成績日 期	110.6.23 (三) 10:00 前			--	--										
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	110.6.25 (五) 12:00 止		--	--											
公告正(備)取生名單 日期	110.6.29 (二) 10:00 起		特別條件	不要求				參考條件		不要求					
正(備)取生名單 複查截止日期	110.7.1 (四) 12:00 止														
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	110.7.13 (二) 12:00 止														
備審資料 繳交(上傳)說明	1. 備審資料上傳後如未完成確認之考生，不得參加指定項目甄試。 2. 已上傳完成確認之備審資料，本校一律不受理任何形式的更換資料及補件。														
指定項目 甄試說明	備審資料審查評分標準：自傳及讀書計畫20%、專題製作學習成果70%、其餘項目10%。														
離島考生縣市別限制															
備註	1. 本校學士班學生須於規定修業年內修畢所屬學系之應修學分，另需通過英語畢業檢定標準、達成相當等級（或更高等級）之程式設計能力畢業標準及跨域自主學習認證（含服務學習）等要求，方得畢業。 2. 聯絡電話:03-8905062。 3. 網址:https://ee.ndhu.edu.tw/。														

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	國立東華大學 藝術與 設計學系		統一入學測驗篩選		指定項目甄試(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)										
			第一階段		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					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					
			科目	篩選 倍率	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	指定項目	最低 得分	滿分	占總 成績 比例	在學 業 成績	證照或 得獎加 分	順序	科目 / 項目		
招生群(類 別)	07 設計群		成績處理方式	國文	--	x1.00倍	合占 總 成績 比 例40%	備審資料審查	--	100	50%	先乘 以 個 人 加 權 值 再 乘10%	依加 分 標 準	1	備審資料審查
校系科組學 程代碼	718003			英文	--	--		--	--	--	--			2	統測科目專業二
考生身分	招生名額	預計甄試人數		數學	--	--		--	--	--	--			3	統測科目專業一
一般考生	1	3		專業一	10	x2.00倍		--	--	--	--			4	統測科目國文
低收入或中低收入 戶考生	0	0		專業二	3	x1.00倍		--	--	--	--			5	統測總級分
原住民考生	0	0		總級分	--	--		--	--	--	--			6	--
離島考生	0	--													
指定項目甄試收費	500元		備審資料	必繳資料	專題製作學習成果及專業實習〈含實驗、實務〉科目實習報告〈成果〉										
備審資料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	110.6.8(二) 22:00 止			必繳資料	競賽獲獎或證照證明										
公告第二階段甄試名單 並寄發複試通知日期	--			必繳資料	自傳及讀書計畫										
甄試日期	--			必繳資料	社團參與及學校幹部										
公告甄選總成績日 期	110.6.23(三) 10:00 前			--	--										
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	110.6.25(五) 12:00 止		--	--											
公告正(備)取生名單 日期	110.6.29(二) 10:00 起		特別條件	不要求						參考條件		不要求			
正(備)取生名單 複查截止日期	110.7.1(四) 12:00 止														
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	110.7.13(二) 12:00 止														
備審資料 繳交(上傳)說明	1. 備審資料上傳後如未完成確認之考生，不得參加指定項目甄試。 2. 已上傳完成確認之備審資料，本校一律不受理任何形式的更換資料及補件。														
指定項目 甄試說明	1. 備審資料審查評分標準：專題製作學習成果及專業實習(含實驗、實務)科目學習報告(成果)50%、競賽獲獎或證照證明20%、自傳及讀書計畫20%、社團參與及學校幹部10%。 2. 專題製作或成果作品須為本人創作之作品，若經檢舉查證非本人創作，將取消錄取資格。 3. 備審資料概不退還，請自行備份留存。														
離島考生縣市別限制															
備註	1. 本校學士班學生須於規定修業年限內修畢所屬學系之應修學分，另需通過英語畢業檢定標準、達成相當等級(或更高等級)之程式設計能力畢業標準及跨域自主學習認證(含服務學習)等要求，方得畢業。 2. 聯絡電話：038905123 網址：https://artech.ndhu.edu.tw/。														

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	國立東華大學 藝術創 意產業學系		統一入學測驗篩選		指定項目甄試(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)														
			第一階段		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					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									
			科目	篩選 倍率	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	指定項目	最低 得分	滿分	占總 成績 比例	在校 學績 證照或 得獎金 分	順序	科目 / 項目							
招生群(類 別)	07 設計群		成績處理方式	國文	3	x1.00倍	合占 總成 績比 例10%	備審資料審查	--	100	80%	先乘 以個 人加 權值 再 乘10%	依加 分標 準	1	統測科目國文				
校系科組學 程代碼	718004							英文	--	--	--			--	2	備審資料審查			
考生身分	招生名額	預計甄試人數						數學	--	--	--			--	--	3	統測科目專業一		
一般考生	2	6						專業一	--	--	--			--	--	4	統測科目專業二		
低收或中低收 入戶考生	0	0						專業二	--	--	--			--	--	5	統測總級分		
原住民考生	0	0						總級分	--	--	--			--	--	6	--		
離島考生	0	--																	
指定項目甄試收費	500元							備審資料	必繳資料	專題製作學習成果或專業實習〈含實驗、實務〉科目實習報告〈成果〉									
備審資料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	110.6.8(二) 22:00 止		必繳資料	自傳															
公告第二階段甄試名單 並寄發複試通知日期	--		必繳資料	其他學習〈作品〉成果															
甄試日期	--		選繳資料	競賽獲獎或證照證明															
公告甄選總成績日 期	110.6.23(三) 10:00 前		選繳資料	社團參與及學校幹部															
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	110.6.25(五) 12:00 止		選繳資料	社會服務															
公告正(備)取生名單 日期	110.6.29(二) 10:00 起		特別條件	不要求	參考條件			不要求											
正(備)取生名單 複查截止日期	110.7.1(四) 12:00 止																		
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	110.7.13(二) 12:00 止																		
備審資料 繳交(上傳)說明	1. 備審資料上傳後如未完成確認之考生，不得參加指定項目甄試。 2. 已上傳完成確認之備審資料，本校一律不受理任何形式的更換資料及補件。																		
指定項目 甄試說明	備審資料審查評分標準：專題製作學習成果或專業實習(含實驗、實務)科目學習報告(成果)30%、自傳30%、其他學習(作品)成果40%。如可提出競賽獲獎或證照證明、社團參與及學校幹部、社會服務等表現等項目之相關資料，將有利於審查評分。																		
離島考生縣市別限制																			
備註	1. 本系是全國首先設立於綜合型國立大學的嶄新文創產業系所，享有豐厚的領域藝術工坊資源與優良師資，是全國少數不考術科的藝術科系。課程以「藝術經營行銷」為核心，開設「民族藝術創意學程」和「藝文產業經營學程」。培養創新創業人才，投入金工飾品、生活陶、織染時尚、手工工藝、文創設計服務、創意展演行銷、藝術經紀、藝文活動企劃、工作室經營、藝文基金會、畫廊美術館、文化行政等工作。2. 本校學士班學生須於規定修業年限內修畢所屬學系之應修學分，另需通過英語畢業檢定標準、達成相當等級(或更高等級)之程式設計能力畢業標準及跨域自主學習認證(含服務學習)等要求，方得畢業。3. 聯絡電話：03-8905889、5882。																		

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	國立東華大學 自然資 源與環境學系		統一入學測驗篩選		指定項目甄試(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)																				
			科目	篩選 倍率	第一階段		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					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													
					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	指定項目	最低 得分	滿分	占總 成績 比例	在學 業 績	證照或 得獎加 分	順序	科目 / 項目												
招生群(類 別)	14 農業群		成績處理方式	國文	--	x1.00倍	合占 總 成績 比 例40%	備審資料審查	--	100	60%	不予 採計	不予 加分	1	備審資料審查										
校系科組學 程代碼	718005													英文	--	--	--	--	2	統測總級分					
考生身分	招生名額	預計甄試人數												數學	--	--	--	--	3	統測科目專業二					
一般考生	3	9												專業一	5	--	--	--	4	統測科目英文					
低收入或中低收入 戶考生	0	0												專業二	3	x1.00倍	--	--	5	統測科目國文					
原住民考生	0	0												總級分	10	--	--	--	6	--					
離島考生	0	--																							
指定項目甄試收費	500元													備審資料	必繳資料	專題製作學習成果及專業實習〈含實驗、實務〉科目實習報告〈成果〉									
備審資料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	110.6.8 (二) 22:00 止		必繳資料	自傳及讀書計畫																					
公告第二階段甄試名單 並寄發複試通知日期	--		選繳資料	社團參與及學校幹部																					
甄試日期	--		選繳資料	外語能力證明																					
公告甄選總成績日 期	110.6.23 (三) 10:00 前		選繳資料	競賽獲獎或證照證明																					
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	110.6.25 (五) 12:00 止		選繳資料	其他有利審查文件																					
公告正(備)取生名單 日期	110.6.29 (二) 10:00 起		特別條件	不要求						參考條件	不要求														
正(備)取生名單 複查截止日期	110.7.1 (四) 12:00 止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	110.7.13 (二) 12:00 止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備審資料 繳交(上傳)說明	1. 備審資料上傳後如未完成確認之考生，不得參加指定項目甄試。 2. 已上傳完成確認之備審資料，本校一律不受理任何形式的更換資料及補件。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指定項目 甄試說明	備審資料審查評分標準： 1. 自傳與讀書計畫【以2,000字以內為原則且需含申請動機】40%、專題製作學習成果及專業實習（含實驗、實務）科目實習報告（成果）30%、其餘項目30%。 2.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：有助於證明學生學習能力的資料皆可。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離島考生縣市別限制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備註	1. 本系擁有生態保育、地球科學、環境教育及環境政策等跨領域教師，教學經驗豐富，研究設備齊全。學生除修習基礎及核心課程外，可依興趣選讀生態與保育、環境管理與環境教育或地球科學專業學程。本系訂有五年修讀學、碩士學位辦法，學生最快可於五年內取得學士及碩士學位，並且設有博士班。歡迎喜愛自然、關懷環境的同學加入。電話03-8903267，網址 <a href="https://ces.ndhu.edu.tw/">https://ces.ndhu.edu.tw/</a> 。 2. 本校學士班學生須於規定修業年限內修畢所屬學系之應修學分，另需通過英語畢業檢定標準、達成相當等級（或更高等級）之程式設計能力畢業標準及跨域自主學習認證（含服務學習）等要求，方得畢業。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
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	國立東華大學 自然資 源與環境學系		統一入學測驗篩選		指定項目甄試(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)										
			第一階段		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					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					
			科目	篩選 倍率	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	指定項目	最低 得分	滿分	占總 成績 比例	在學 業 成績	證照或 得獎加 分	順序	科目 / 項目		
招生群(類 別)	19 水產群		成績處理方式	國文	--	x1.00倍	合占 總 成績 比 例50%	備審資料審查	--	100	50%	不予 採計	不予 加分	1	備審資料審查
校系科組學 程代碼	718006			英文	10	x1.00倍		--	--	--	2			統測總級分	
考生身分	招生名額	預計甄試人數		數學	--	--		--	--	--	3			統測科目專業一	
一般考生	2	6		專業一	--	x1.00倍		--	--	--	4			統測科目英文	
低收入或中低收入 戶考生	0	0		專業二	--	--		--	--	--	5			統測科目國文	
原住民考生	0	0		總級分	3	--		--	--	--	6			--	
離島考生	0	--													
指定項目甄試收費	500元		備審資料	必繳資料	專題製作學習成果及專業實習〈含實驗、實務〉科目實習報告〈成果〉										
備審資料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	110.6.8(二) 22:00 止			必繳資料	自傳及讀書計畫										
公告第二階段甄試名單 並寄發複試通知日期	--			選繳資料	社團參與及學校幹部										
甄試日期	--			選繳資料	外語能力證明										
公告甄選總成績日 期	110.6.23(三) 10:00 前			選繳資料	競賽獲獎或證照證明										
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	110.6.25(五) 12:00 止		選繳資料	其他有利審查文件											
公告正(備)取生名單 日期	110.6.29(二) 10:00 起		特別條件	不要求						參考條件		不要求			
正(備)取生名單 複查截止日期	110.7.1(四) 12:00 止														
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	110.7.13(二) 12:00 止														
備審資料 繳交(上傳)說明	1. 備審資料上傳後如未完成確認之考生，不得參加指定項目甄試。 2. 已上傳完成確認之備審資料，本校一律不受理任何形式的更換資料及補件。														
指定項目 甄試說明	備審資料審查評分標準： 1. 自傳與讀書計畫【以2,000字以內為原則且需含申請動機】40%、專題製作學習成果及專業實習(含實驗、實務)科目實習報告(成果)30%、其餘項目30%。 2.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：有助於證明學生學習能力的資料皆可。														
離島考生縣市別限制															
備註	1. 本系擁有生態保育、地球科學、環境教育及環境政策等跨領域教師，教學經驗豐富，研究設備齊全。學生除修習基礎及核心課程外，可依興趣選讀生態與保育、環境管理與環境教育或地球科學專業學程。本系訂有五年修讀學、碩士學位辦法，學生最快可於五年內取得學士及碩士學位，並且設有博士班。歡迎喜愛自然、關懷環境的同學加入。電話03-8903267，網址https://ces.ndhu.edu.tw。 2. 本校學士班學生須於規定修業年限內修畢所屬學系之應修學分，另需通過英語畢業檢定標準、達成相當等級(或更高等級)之程式設計能力畢業標準及跨域自主學習認證(含服務學習)等要求，方得畢業。														